

证券代码：836913

证券简称：中鼎恒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中科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公司运营项目设备为租赁物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其融资租赁期限为三年。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丽女士及其配偶王国钧先生无偿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公司提供相关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科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因此，本议案所涉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出席董事5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国钧

住所：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

关联关系：王国钧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控股股东，与李丽为夫妻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李丽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林溪园

关联关系：李丽系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与王国钧为夫妻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王国钧、李丽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公司作为受益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的长远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自愿为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和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中科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公司运营项目设备为租赁物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其融资租赁期限为三年。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丽女士及其配偶王国钧先生无偿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公司提供相关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支持公司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不存在风险。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六、备查文件

《北京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鼎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